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11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2 号），批文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13,322,531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你公司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孔康、刘宇丰

电话：021-68301260

传真：021-68301311

邮箱：IR@cmhk.com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操健、陈石磊

电话：0755-23835302、010-60833679

传真：0755-23835201

邮箱：wucaojian@citics.com、csl@citics.com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哲、李弦

电话：0755-83084047、010-60840823

传真：0755-83081361

邮箱：xiaozhe@cmschina.com.cn、lix@cmschina.com.cn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